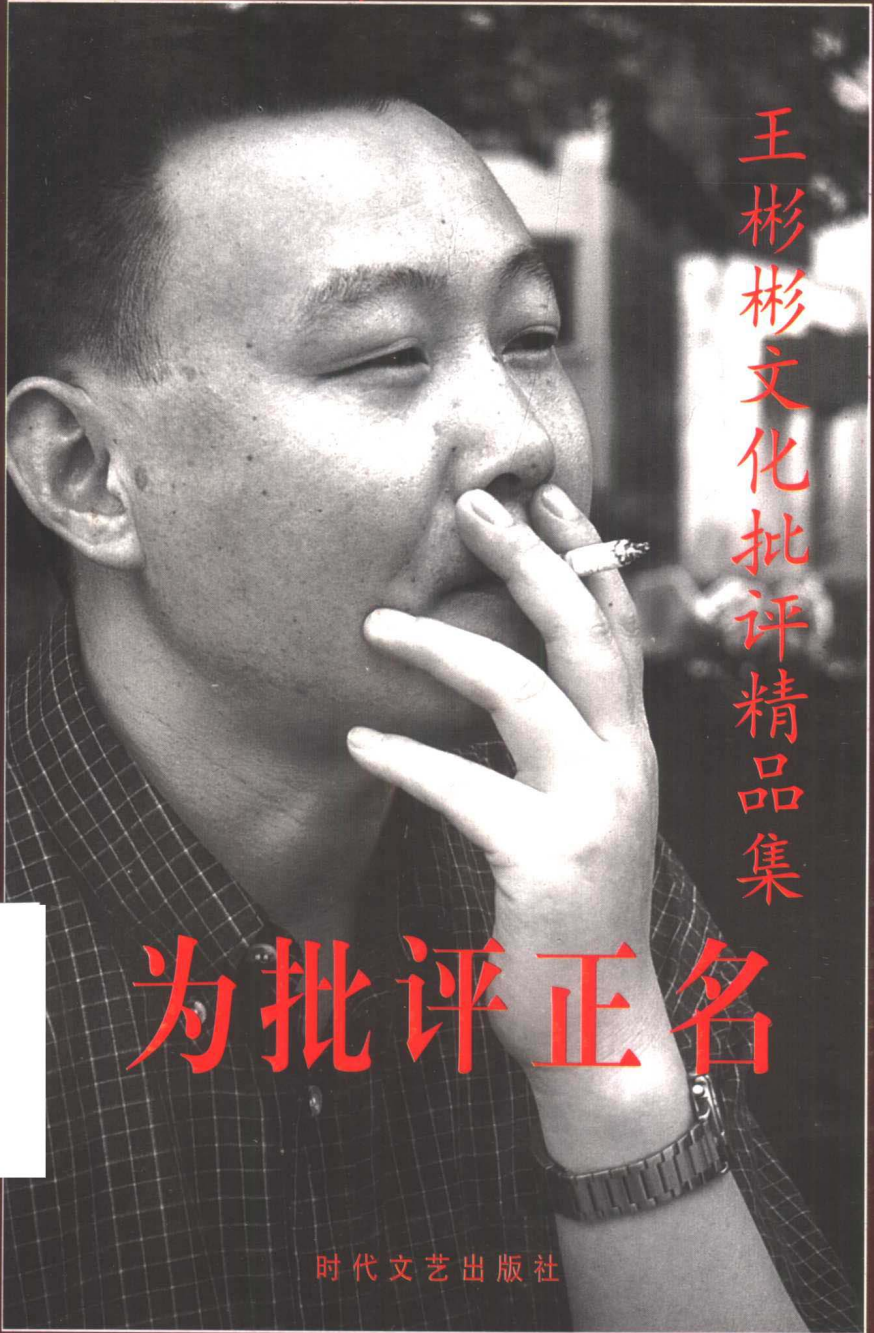


A black and white photograph of a man, Wang Bingbing, in profile, looking down and to the right. He is holding a lit cigarette in his right hand, which is raised to his mouth. He is wearing a dark, checkered shirt and a metal-link wristwatch on his left wrist. The background is blurred, showing some foliage and a building.

王彬彬文化批评精品集

为批评正名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王彬彬文化批评精品集

王彬彬

为名批评

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为批评正名/王彬彬著. —长春: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00. 9

ISBN 7-5387-1444-8

I. 为... II. 王... III. 当代文学—文学批评—中国
IV. I206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66263 号

为批评正名

总体策划: 牧歌

责任编辑: 李至高

责任校对: 李至高

装帧设计: 鲍昆

出版发行: 时代文艺出版社

(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: 130021 电话: 5638648)

印 刷: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东北亚彩印厂

开 本: 850×1168 毫米 32 开

字 数: 335 千字

印 张: 13.75

版 次: 2000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0000 册

书 号: ISBN 7-5387-1444-8/I·1404

定 价: 22.80 元

为批评正名

真正意义上的批判，源于批判者个人真诚的信念，源于批判者自身的文化良知，源于批判者发自内心的对历史、对文化、对民族、对人类的使命感、责任感。



目 录

第一辑/为一只蝎子喝彩

为一只蝎子喝彩	[3]
拍马闲话	[14]
公厕扒掉之后	[21]
“打江山”与“坐江山”	[28]
腐败的民间基础	[35]
血污上的花环	
——“牛棚文化”有感	[40]
“历史的垃圾”	[44]
毛泽东的稿费	[47]
把农民当笑料的背后	
——从一个角度看当前的“大众文化”	[49]
书生的“气”	[54]
强迫与弱迫	[59]

第二辑/人文精神与文人精神

尊严像破败的旗	[65]
欲洁何曾洁	[80]
死在路上	[88]
一棵树与一些人	[90]
孤独与无聊	[93]
阶级斗争,一“棒”就灵	[95]
回首“五四”话启蒙	[108]
具体而实在的人文精神	[111]
人文精神与文人精神	[114]
“创造”历史	[118]
正在失去的表情	[128]
希特勒与奥姆真理教	[131]
宗教之恶与世俗之恶	[135]
抗战时期的李叔同	[137]
心中的先生	
——谨以此文纪念鲁迅辞世 60 周年	[141]
作为翻译家的鲁迅	[146]
另几种衰读	[149]
客观之幌下的肆意歪曲	
——对一本《梁实秋传》的几点订正	[152]
潘旭澜先生的“太平杂说”	[160]
如何建世界一流大学?	[164]

蔡元培的教育思想与大学观念	[171]
蔡元培的“兼”与“偏”	[176]

第三辑/为“批评”正名

过于聪明的中国作家	[183]
再谈过于聪明的中国作家及其他	[190]
一份文学备忘录	[195]
如此借古讽今	[201]
高长虹与苏雪林	[204]
大师的贬值	[207]
所谓“文革语言”	[210]
“红卫兵”这顶帽子	[214]
为厕所申辩	[222]
我看王小波	[226]
“私人话语”与常识	[231]
所谓“边缘化叙述”	[233]
“民间”这块招牌	[236]
名号的繁荣	[239]
为“批判”正名	[243]
批评:学业与举业	[246]
上跳与下蹲	[249]
“天下事往往无独有偶”	[252]
“红学”·“李学”·“金学”	[258]
翻译是一种相遇	[260]

宽容与批判	[266]
关于文学奖的东扯西拉	[268]
体会与补充	
——答郜元宝先生	[272]
“晚报文体”	[278]
三代人眼中的王朔	[280]
仿效与创新	
——毕加索的启示	[284]
如果这是真的	[291]
“诗失求诸野”	[294]
才华与情怀	[297]

第四辑/冷眼看“张热”

冷眼看“张热”	[305]
隔在中西之间的日本	
——现代汉语中的日语“外来语”问题	[314]
“中产阶级气质”批判	
——关于当代中国知识者精神状态的一份札记	
.....	[333]
两种不同质地的文化	
——略论“通俗文化”与“大众文化”的差别 ...	[343]
论九十年代知识界的思想分歧	[353]
玩具与工具	
——作为一种文化现象的何其芳文学道路批判	
.....	[382]

雅俗共赏：一种美学上的平均主义	[402]
一个沉重的话题	
——关于民粹主义的读书札记	[416]
现代化该怎么“化”	
——质疑亨廷顿	[428]

第

一

辑

为一只蝎子喝彩

○对于历代打江山者来说,江山不过是一种猎物,打下江山后便尽情地“享用”这江山。

在华盛顿们的观念里,江山本是属于全体人民的,从英国殖民者手中夺取了江山,应该把它无条件地还给这块土地上的全体人民。至于往后由谁来“坐”这江山,必须由全体人民决定。

○我深知,正如中国民众的奴性是历代统治者的“治绩”一样,所谓腐败的民间基础,所谓“不以腐败为耻,反以腐败为荣”的社会心理,也是历代统治者的“政绩”。中国传统的政治体制和政治文化,不可能使民众对腐败有一种纯然道义上的痛恨,不可能使民众真正发自内心地以腐败为耻而不是相反。要追根溯源的话,账仍然要算在历代统治者头上。

为一只蝎子喝彩

一

今天的中国人,对命名各种新的“文化”倾注着极大的热情,以至于“文化”这个词,可以被拉来与任何一个名词或动词配对。如果有人能“考证”出杨贵妃在他家的屋后撒过一泡尿,他一定会郑重地盖起一座亭子,立起一块石碑,大张旗鼓地开发“御尿文化”的。

不过,在这些年涌现出的各种“文化”中,有些却确乎是有名有实的。例如,所谓“吃文化”的说法便颇能成立。吃,在中国实在是一种文化,而且堪称博大精深。2500年前,许多民族还在茹毛饮血,咱们的孔老夫子就已经“食不厌精,脍不厌细”了。此后呢,中国人的味觉,更以不可阻挡之势发达着。一部“吃文化史”,也就是一部中国人味觉的发达史。中国的“吃文化”,就植根于一些中国人舌头上的味蕾里。热衷于研究中国的“吃文化”者,想来都明白中国人的味觉之发达,是当之无愧的世界第一;但他们还应该同时明白,中国人味觉的发达与生命力的衰退,是同步的,是成正比的。把大量的时间和聪明才智花在美味的享受上的民族,总难免被别的民族当作美味来享受。

这一点,是中国的历史一再昭示过的。

我知道,就在此刻,大大小小的酒店饭馆里,“吃文化”正以多彩多姿的面目,感性地色香味俱全地显现着。在这些地方,通常上

演的，只有喜剧，或丑剧和闹剧。但偶尔也会有悲剧发生。前几天在报纸上读到一则消息，说是某地一男子受友人邀请，到饭店吃饭，友人要了一盘醉蝎，当他将某一只蝎子送进嘴里时，没想到该蝎子酒量特大，并未醉得失去反抗力，他上下牙一合，蝎子也就十分正当地实施了防卫，——反咬了他正在咬的口一口。不知是否醉蝎毒性也特大，总之这一咬，令他当场半身偏瘫，被送进医院，花费了许多钱，也未能治好……如果终于治不好，他就只能终身以偏瘫的姿态，在无穷无尽的痛悔中，度过那一个又一个漫长的日夜了。真是一咬牙成千古恨哪！当他日复一日，夜复一夜地躺在那里时，他一定会一遍又一遍地想：假如根本没交那个朋友，假如那个朋友那天没请自己吃饭，假如吃饭时没点醉蝎这道菜，假如这盘菜中没有那只仍能拼死一咬的蝎子，甚至，假如那只蝎子不是由自己夹起……

对这个被口中美味一口咬得偏瘫了的人，我当然应该怀有同情，并且衷心希望他终于能康复。然而，如果把他作为中国人的代表，而让那只蝎子代表动物界，我便要说：“咬得好！”

我以前只知道咱们中国有醉虾这道菜，也曾在饭店里刻意观察过邻桌的同胞对醉虾的品尝。至于醉蝎，这回是头一次听说。是古已有之，还是“吃文化”在当代的创新，我不知道。蝎，被中国人视作五毒之一，寻常碰见，也都有些畏惧。把人心狠毒说成是“蛇蝎心肠”，也说明在人们眼里，蝎是与蛇同类的。与虾相比，蝎是强者。但也正因为此，醉蝎比醉虾，更具有挑战性，刺激性，也更能产生一种原始的快感：你不是五毒之一吗，你不是很能咬人吗，瞧！我现在生吃你了，吃你，还要让你知道，你有能耐你咬呀，咬呀！……终于有一天，一只蝎子从沉醉中醒来，愤怒地朝着正在吞噬它的嘴巴狠狠地咬了一口。真是不咬则已，一咬惊人哪！通常人类被蝎子咬一口，虽然也会红肿起来，疼痛难忍，但不至于有很严重的后果。但这只醉蝎的一咬，却令一个青壮男子死去一半。

这是怎样不可思议的一咬！这是怎样卓绝不凡的一咬！这一咬如此辉煌！这只蝎子的“醉咬”，莫非也如咱们人类的醉拳一样，有非同寻常的力量？

烹调术是“吃文化”的题中应有之义。“吃文化”的发达，意味着味觉和烹调术的双重发达。而味觉和烹调术，千百年来，则是一种相互需要，相互推动，相互创造的关系。美妙的音乐需要能欣赏音乐的耳朵，优秀的文学需要能欣赏文学的心智，同样，高超的烹调术，需要能品尝美味的舌头。一个杰出的厨师遇到一条敏锐的舌头，也会有高山流水遇知音之感。善于鉴赏美味，也是一种才能。一个味觉超群的美食家，总是吃不到像样的菜肴，也是一种怀才不遇，明珠暗投。陆文夫小说《美食家》中的那个美食家，其味道敏感到能分辨出味道与味道之间千分之一的差别。试想，这样的味觉，对烹调术的要求有多高。如此发达的味觉，迫使烹调术也不断地发达，而不断发达的烹调术又反过来使人们的味觉愈来愈敏锐。如果有厨师能够高明到让味道与味道之间具有万分之一的差别，他就必定会创造出能辨别这种差别的舌头来。

我曾目睹过这样一件事。一条青鱼端上餐桌，嘴巴还在不停地开合着，在人们你一筷我一筷地吃完它的过程中，那嘴巴依然在缓慢地“啜嚅”着。这亘古沉默的水族，这一刻，不知想向人类说些什么。朝上的一面头部以下被吃得差不多时，那嘴巴还在动。终于，满桌的人都生出些“不忍‘鱼’之心”，便喊服务员小姐来将它端走。小姐刚将盘子端离桌面，那半边鱼却猛地一弹，落到了地上……这鱼，也的确熟到了能吃的程度，但却又分明在被吃掉一半后还像在活着，——我不知道厨师是怎样做到这一点的，我只感到，在这种烹调术里，有着一一种精致的残酷。

二

我对中国的“吃文化”从未有过研究，对“吃文化”中残酷的一面，也了解得很不够。听说，中国还有猴脑这道菜。而取猴脑的方法，则是将猴子置于铁笼内，只露出头部，一锤砸下去，让脑浆流出……在书上，还见过一种活取畜肉的做法。把牛或驴等畜类绑在树上，四脚也牢牢固定住，然后一块一块地割下肉来……

能活取畜肉的民族，也会活取人肉。清代纪昀在《阅微草堂笔记》中，记述了一个“菜人”的故事。明崇祯末年，河南、山东“大旱蝗”，草根树皮都被吃尽后，人便以人为食。“妇女细孩，反接鬻于市，谓之菜人。屠者买去，如刳羊豕。”有一天，一位姓周的商贩，归家途中到饭店就餐，屠者说肉已卖完，请他稍等，“俄见曳二女子入厨下，呼曰：‘客待久，可先取一蹄来。’急出止之，闻长号一声，则一女已生断右臂，宛转地上……”

应该提醒热衷于研究中国“吃文化”的人，不要忘了中国古已有之的人吃人的现象。在中国的正史，野史，小说，笔记里，人吃人现象的记载，叙说之丰富，肯定也是世界第一。

人吃人现象，固然在各民族历史上都有。西方专门研究此种现象的学者，把这种现象分为“求生性食人”和“习得性食人”两类。仅仅为了果腹活命而吃人，是为“求生性食人”。此种“求生性食人”，在各民族那里不但过去曾有，将来也仍可能有。只要有大批饥谨发生，人吃人现象便难以避免。但同是“求生性食人”，吃法却也有异。只吃死了的人，将人弄死再吃与活割人肉，其间便有差别在。《阅微草堂笔记》里“菜人”的故事，应算是“求生性食人”，但那种活割人肉，而且干脆将人臂称作“蹄”的现象却又分明是有民族特色的。

至于“习得性食人”，则是指人非为充饥果腹而吃人。“求生性

食人”是纯生物学的原因导致的,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“禽兽行为”。“习得性食人”,则与生物学原因无关,是一种只有人类才有的现象,因而也就有一种“文化现象”了。“求生性食人”,其根本原因,各民族相同。“习得性食人”,则咱们中国与别的民族颇为差异。在其他民族的历史上,“习得性食人”通常是有着宗教和迷信方面的原因的。而中国历史上的“习得性食人”原因却是很世俗,很“形而下”的。中国有一句成语“食肉寝皮”。仇深恨大到极致时,中国人便有一种将对方吃掉的渴望。因此,在中国人里,“习得性食人”,很多场合便表现为报仇雪恨的一种方式。

而以人肉为罕有的美味,怀着一种美食家的心态去吃人,也是中国人“习得性食人”的一种原因。这样一种人吃人现象,是无论如何应该引起“吃文化”研究者注意的。

春秋时期的齐桓公姜小白,是一代大有为之君,但也是一个“好味”的美食家。有一天,他对近臣易牙说:“我什么肉都吃过,就是没吃过人肉。”言下之意,很想尝尝人肉的味道。对于美食家来说,品尝从未吃过的东西,永远是一种快事。而这个易牙,不但是善于邀宠的奸佞,也是一个长于调味的烹调家。于是,当天晚上,他就把自己三岁的儿子杀了,做成一盆肉汤送到齐桓公面前,齐桓公品尝之后,赞不绝口。

对中国历史上的人吃人现象,中国学者进行专题性研究的很少。倒是韩国裔的美籍学者郑麒来教授,写了一本《中国古代的食人》(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)。在书中,他就特意论及了中国古代人为追求美味而吃人的现象。这里且抄一段书中的话:

……元代陶宗仪在《辍耕录》中曾对人肉有所评判。他说儿童的肉是最好吃的,其次是女人肉,再次是男人肉。宋代文人庄绰在《鸡肋编》中谈到人肉时,则更为具体。他提到了当时有关人肉的隐语。儿童被称为“和骨烂”,意思是说,由于儿

童肉在煮烂后,可连骨头一起全部吃掉,为上等美味。而年轻貌美的女子则被称作“不羹羊”,意思是比羊肉更鲜美。老而瘦的男人则被叫做“饶把火”,意为烧不烂,是人肉中最不好吃的。而对人肉的通称则是“两脚羊”。

这里提到的,简直是一份人肉食谱。研究中国古代美食的人,研究中国古代的“吃文化”者,能对此视而不见吗?

庄绰在《鸡肋编》中,说到唐代著名盗匪朱粲一生吃人无数,并且特别喜欢吃醉人,“啖醉人如食糟猪”。这真令我双目一跳。咱们现在有醉虾,醉蝎,原来在中国古代,醉人,也是一道美味。

研究中国古代美食的人,研究中国古代的“吃文化”者,能在这醉人面前转过身去吗?

三

中国烹调术中那种诗意的野蛮,中国“吃文化”中那份精致的残酷,令我想到中国的另一类文化——“刑文化”。中国古代刑罚方式的丰富,其中蕴含的人性和民族心理等方面的内容之深厚,足以使一种“刑文化”得以成立。如果有人有志于研究中国古代的“刑文化”,一定会有独特的收获。而如果将中国古代的“吃文化”与“刑文化”进行细致的比较,也一定会有惊奇的发现。

在中国古代,历代官府制定的刑罚方式,已够花样繁多了。而酷吏和匪盗发明了更多的行刑方式。还有一些民间的所谓“家法”,也是很残忍的。在怎样让人更痛苦方面,在如何使对方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上,咱们中国人的想象力之发达和操作之精确,恐怕也是其他民族望尘莫及的。而这种想象力的发达,这种操作的精确,从咱们的烹调术中,从咱们的“吃文化”里,也同样鲜明地表现出来。